

教育實習學分費繳費說明

一、依據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第二十五條規定

「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得依本法(師資培育法)第十九條規定，向實習學生收取相當於四學分之教育實習輔導費。

前項教育實習輔導地點為境外教育實習機構者，其收取教育實習輔導費，最高不得逾前項費額之三倍。」。

二、費用說明如下：

1. 本校教育實習輔導費用每學分新台幣 1600 元，共四學分；1600 元×4 學分=6400 元。
2. 學生平安保險費：新台幣 1333 元(已切結者無須繳此項費用)

三、繳費方式：

請至郵局使用郵政劃撥方式匯入學校帳戶，於劃撥單通訊欄(備註欄)上註明實習學生姓名、所繳費用(教育實習學分費、學生保險費)，請於 109 年 7 月 17 日(五)前完成劃撥，有參加學生保險者，匯款後請拍下收據回傳 early822@tsu.edu.tw，以利後續相關作業事宜。

★劃撥帳號：31409262

戶名：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劃撥金額：新台幣 6400 元整(不參加學生保險者)

新台幣 7733 元整(參加學生保險者)

~若有任何問題歡迎您來電詢問~

台灣首府大學 教育實習中心

72153 臺南市麻豆區南勢里 168 號

電話：06-5718888 # 821

傳真：06-5711324

E-mail：early822@tsu.edu.tw
